

采 购 合 同

甲方：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乙方：陕西世纪源茂商贸有限公司

一、为确保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就西沙广场儿童游乐设施采购项目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达成以下协议，以供双方信守执行。

报价清单后附（此报价含运费含安装费）。

二、付款及交货方式

1.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负责安排货物运输，到货地址为：陕西榆林神木西沙广场以甲方指定地址为准，运输方式为汽车，乙方在运输货物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待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工地现场，若甲方在验收合格的情况下拒绝卸车而导致的押车费用由甲方负责。

2. 乙方负责安装，安装完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货款一次性付清人民币贰拾捌万肆仟玖佰捌拾陆元整（¥：284986.00）。

三、验收及违约责任

1、乙方生产的产品为甲方要求的产品，非质量问题不予退货。

2、甲乙双方应严格信守合同，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付因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执由双方协商解决，如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诉讼方均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五、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信守本合同，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的除外）。

六、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名称：神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名称：陕西世纪源茂商贸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11610821MB29908614	纳税人识别号：91610802MA70DR0L65
地址及电话：陕西省神木市迎宾路街道东兴街 南段警民路1号	地址及电话：陕西神榆林市滨河新区怡康悦 小区二号楼24单元1201室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神木市支行营业部 103681150278	开户行及帐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神木支行 1743007880150000103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4日